



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 教学工作评价文集

齐涛 主编

下

山东大学出版社

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
教学工作评价文集（下）

主编 齐 涛
副主编 宋伯宁 徐文广 李嘉庆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文集／齐涛主编.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02. 4

ISBN 7-5607-2388-8

I. 山…

II. 齐…

III. 高等学校—教学评议—山东省—文集

IV. G642.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22974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16 57 印张 1305 千字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定价（上、下）：79.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目 录

普通高等学校教育评估暂行规定	(1)
关于印发《首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	(5)
山东省教委《关于开展普通高等教学工作评价的意见》	(8)
山东省教委《关于进行普通高校教学工作评价的通知》	(11)
山东轻工业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轻工业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13)
第二部分 对山东轻工业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4)
第三部分 山东轻工业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6)
第四部分 对山东轻工业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30)
烟台大学	
第一部分 烟台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33)
第二部分 对烟台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47)
山东财政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财政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0)
第二部分 对山东财政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63)
第三部分 山东财政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5)
山东建筑材料工业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70)
第二部分 对山东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9)
第三部分 山东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92)
山东建筑工程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95)
第二部分 对山东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113)
第三部分 山东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117)

莱阳农学院

第一部分	莱阳农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123)
第二部分	对莱阳农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132)
第三部分	莱阳农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134)

济宁医学院

第一部分	济宁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137)
第二部分	对济宁医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156)
第三部分	济宁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160)

山东经济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经济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165)
第二部分	对山东经济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179)
第三部分	山东经济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181)

泰山医学院

第一部分	泰山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186)
第二部分	对泰山医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198)
第三部分	泰山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02)

青岛建筑工程学院

第一部分	青岛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06)
第二部分	对青岛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16)
第三部分	青岛建筑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18)

山东工业大学

第一部分	山东工业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21)
第二部分	对山东工业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27)
第三部分	山东工业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28)

山东农业大学

第一部分	山东农业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30)
第二部分	对山东农业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44)
第三部分	山东农业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46)
第四部分	对山东农业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249)

青岛大学

第一部分	青岛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50)
第二部分	对青岛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65)
第三部分	青岛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67)
第四部分	对青岛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271)

山东工程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72)
第二部分	对山东工程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285)
第三部分	山东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287)
第四部分	对山东工程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289)

青岛化工学院

第一部分	青岛化工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290)
第二部分	对青岛化工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302)
第三部分	青岛化工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304)
第四部分	对青岛化工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309)

山东中医药大学

第一部分	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310)
第二部分	对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313)
第三部分	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315)
第四部分	对山东中医药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319)

青岛大学医学院

第一部分	青岛大学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321)
第二部分	对青岛大学医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342)
第三部分	青岛大学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344)
第四部分	对青岛大学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348)

潍坊医学院

第一部分	潍坊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350)
第二部分	对潍坊医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367)
第三部分	潍坊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369)
第四部分	对潍坊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376)

曲阜师范大学

第一部分	曲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377)
第二部分	对曲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394)
第三部分	曲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396)
第四部分	对曲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401)

山东师范大学

第一部分	山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403)
第二部分	对山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419)
第三部分	山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421)
第四部分	对山东师范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425)

聊城师范学院

第一部分	聊城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427)
第二部分	对聊城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443)
第三部分	聊城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445)
第四部分	对聊城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454)

烟台师范学院

第一部分	烟台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456)
第二部分	对烟台师范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470)
第三部分	烟台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472)
第四部分	对烟台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477)

济宁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济宁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479)
第二部分	对济宁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495)
第三部分	济宁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497)
第四部分	对济宁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501)

菏泽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菏泽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03)
第二部分	对菏泽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513)
第三部分	菏泽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515)
第四部分	对菏泽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517)

枣庄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枣庄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19)
第二部分	对枣庄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531)
第三部分	枣庄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532)
第四部分	对枣庄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534)

临沂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临沂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36)
第二部分	对临沂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557)
第三部分	临沂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559)
第四部分	对临沂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562)

泰安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泰安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64)
第二部分	对泰安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576)
第三部分	泰安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579)
第四部分	对泰安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582)

淄博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淄博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584)
第二部分	对淄博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598)
第三部分	淄博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00)
第四部分	对淄博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602)

昌潍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昌潍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604)
第二部分	对昌潍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616)
第三部分	昌潍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19)
第四部分	对昌潍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622)

青岛大学师范学院

第一部分	青岛大学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624)
第二部分	对青岛大学师范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636)
第三部分	青岛大学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39)
第四部分	对青岛大学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642)

滨州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滨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645)
第二部分	对滨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663)
第三部分	滨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65)
第四部分	对滨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670)

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671)
第二部分	对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683)
第三部分	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685)
第四部分	对胜利油田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688)

济南联合大学

第一部分	济南联合大学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690)
第二部分	对济南联合大学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706)
第三部分	济南联合大学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708)
第四部分	对济南联合大学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711)

德州师范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德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712)
第二部分	对德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727)
第三部分	德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729)
第四部分	对德州师范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733)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734)
第二部分	对菏泽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748)
第三部分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750)
第四部分	对菏泽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756)

临沂医学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临沂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758)
第二部分	对临沂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774)
第三部分	临沂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776)
第四部分	对临沂医学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779)

滨州医学院

第一部分	滨州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781)
第二部分	对滨州医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798)
第三部分	滨州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00)
第四部分	对滨州医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804)

潍坊高等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潍坊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807)
第二部分	对潍坊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18)
第三部分	潍坊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20)
第四部分	对潍坊高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823)

山东体育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体育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825)
第二部分	对山东体育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37)
第三部分	山东体育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39)
第四部分	对山东体育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841)

山东公安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山东公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843)
第二部分	对山东公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56)
第三部分	山东公安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58)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第一部分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861)
第二部分	对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72)
第三部分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74)
第四部分	对山东工艺美术学院教学工作评价的复查意见	(876)

山东水利专科学校

第一部分	山东水利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878)
第二部分	对山东水利专科学校教学工作的评价意见	(889)
第三部分	山东水利专科学校教学工作评价整改措施	(891)

聊城师范学院

第一部分 聊城师范学院教学工作评价自评报告

根据鲁教高字〔1996〕9号文件《关于进行普通高校教学工作评价的通知》的指示精神，我院在党委领导下，按照国家教委“高等师范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方案”的要求，积极、认真地对我院几年来的教学工作进行了全面评价。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聊城师范学院坐落在国家级历史名城——聊城市，她是在原“山东师范学院”1970年迁至聊城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时称“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1981年经国务院批准独立，始称“聊城师范学院”。

在二十多年的艰苦创业中，学校在党委的领导下，在探索中求经验、在改革中求发展，学校的办学格局和面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改革开放精神指引下，学校实事求是、锐意进取，走上了快速发展的道路，招生人数和规模不断扩大，专业数量不断增加，现已发展成为一所以本科教育为主体多学科、多层次的办学实体。近年来，在党的十四大精神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繁荣和高等教育事业的不断发展，学校坚持正确的办学指导思想和走内涵发展为主的道路，不断加强自身建设，逐步形成了以师范教育专业为主，以技术师范专业为辅、适当向非师范专业拓宽，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教育事业发展的办学新格局，努力为各级各类中等学校培养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

我院现设14个系和两个教学部，即中文系、政治系、英语系、数学系、物理系、化学系、历史系、体育系、美术系、音乐系、地理系、生物系、教育工程系、计算机科学系、大学英语教学部和马列教学部，另设有成人教育学院。

全院现有18个本科专业，即汉语言文学教育、思想政治教育、英语教育、物理教育、数学教育、化学教育、历史教育、生物教育、体育教育、计算机科学教育、音乐教育、美术教育、文秘教育、应用电子技术教育、教育管理、教育技术学、经济地理学与城乡区域规划、精细化工等专业。除此之外，还有9个专科专业。

学校占地681亩，总建筑面积17.4万平方米，其中教室面积17296平方米，实验

室面积 15 071 平方米，图书馆面积 5402 平方米，学生宿舍面积 35 384 平方米。图书馆藏书 88.8 万册，中外文期刊 2000 多种，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2905 万元。

我院现有教职工 1064 人，其中，专任教师 609 人，具有高级职称者 275 名，硕士、博士学位获得者 120 人，省级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 18 名。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5731 人，其中本科生 4328 人，另有函夜大生 6000 人。1974 年建校以来，已招收 24 届本、专科生，现已向社会输送优秀本科毕业生 7352 人。

学校始终把教学工作放在中心地位，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以科研为先导、以德育为首位、以后勤为保障，充分发挥师范性优势和特色的指导思想，分别于 1993 年 10 月和 1996 年 1 月两次召开全院教学工作会议，制定了一系列文件和规定，改善了办学条件，加强了教学管理，深化了教学改革，提高了教学质量，落实了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在各类教学活动中，都取得了优异的成绩。1988 年在全省教学评估中物理、化学两系均为全省同类学校同专业第一名；1994～1996 年，在全国大学英语四级通考中，首次平均通过率达 75.5%，超出全国高校平均通过率 24.6 个百分点。九五、九六两届毕业生在全国普通话测试中，合格率达 100%。自 1995 年山东省高校实行计算机文化基础考试以来，我院参考学生的合格率为 81%，居全省高校前列。“八五”期间，我院共获省级以上优秀教学成果奖 11 项，其中中文系的《高师语文学科专业技能培养规程》获 199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学校把科研工作作为先导来抓，取得了长足的进展。目前，我院承担省级以上科研课题 42 项，其中国家级 6 项，省级 36 项。“八五”期间，学院共取得科研成果 2931 项。据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 1997 年 5 月的最新统计：1991～1995 年，我院科技论文被国际引用达 57 次 31 篇，排在全国高校第 92 位，全国师范院校第 11 位，山东省高校第 3 位，山东省师范院校第 1 位。同一时期，SCI 和 EI 分别收录我院科技论文 35 篇和 11 篇，均排在全国师范院校第 17 位。近三学年，我院科研经费得到较大幅度增加，共计 1479 万元，平均每年 449 万元。据国家教委“八五”末的统计数字，1995 年我院科研经费列全国高等师范院校第七位，全国地方普通高等院校第四位，山东省高等师范院校第一位。

学校现有 4 个省级重点学科——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学科、分析化学学科、语文学科和中国古典文献学学科，1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光通信技术实验室，2 个省研究中心——山东省光通信工程技术中心（其研究被列入“山东省十大高新科技产业”）和山东省欠发达地区经济研究中心。

目前，全院师生员工在党的十五大精神鼓舞下，将进一步深入贯彻《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同心协力，加快建设步伐，积极倡导“敬业、博学、求实、创新”的校风，为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二、自评工作概况

根据山东省教委“关于进行普通高校教学工作评价的通知”的指示精神，我院于 1997 年 4 月下发了聊师院发〔1997〕29 号文件“关于开展教学工作评价的通知”，成立

了院教学工作评价委员会、专家组和办公室，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和工作步骤。通知要求全院上下积极行动起来，全面、认真地搞好教学评价工作。经过半年多的自评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提高认识，早作准备

我院领导非常重视这次教学评价工作，他们认真组织学习了国家教委和省教委的有关文件，结合我院的具体实际，达成了以下共识：

一是认识到这次教学工作评价是教育主管部门转变职能，对高校加强教学质量宏观监控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高等学校自身落实教学工作中心地位，提高教学质量和办学效益的重要手段。教学工作评价能促进我院进一步完善教学管理，加强教学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

二是认识到教学工作评价是手段，建设是关键。教学工作评价必须始终坚持“以评促建，重在建设”的方针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教委制定的《高等师范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估方案》进行自评，展示我院教学工作的优势和特色，发现教学工作中的漏洞和潜在问题，并及时地加以解决，从而把教学工作搞得更好。

三是认识到本次教学工作评价是对我院建校二十多年来教学工作最重要的一次检查，事关我院的生存和发展，涉及到每位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必须高度重视，人人参与。这次教学工作评价是我院发展史上一座重要的里程碑，要以此为起点，下定决心，加大投入，确保我院教学基本建设和办学条件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四是认识到搞好自评是整个教学评价工作的基础。自评要以各系（部）、处、室的自评工作为基础和前提，努力搞好院级自评工作，要认真汇总、核实、统计各有关数据和原始材料，确保评价内容的全面、真实。

基于以上认识，我院对自评工作尽早作了部署和组织。今年4月，成立了以院长为主任、三位副院长为副主任，由各系（部）主任和各处、室主要负责人组成的院教学工作评价委员会，下设院教学工作评价专家组和办公室。5月5日院党委召开教学工作评价处级干部动员大会，会议由党委书记赵润生同志亲自主持，并作了总结讲话，指示各有关单位的党政主要负责人一定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努力搞好这次教学工作评价。院长程玉海同志对我院开展教学工作评价的重要意义、工作要求、实施办法作了重要讲话和部署。这次会议提出了“以评促建，重在建设”的工作方针和“实事求是”的工作原则。之后各系（部）、处、室也分别成立了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教学工作评价领导小组。这次大会的召开和各级组织的成立，为我院开展自评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全面发动，明确责任，严格检查

从5月5日始，学校利用黑板报、宣传栏、报纸、广播、电视等宣传媒体，对教学工作评价的意义、方针、原则及我院开展教学工作评价的目标、任务和要求等进行了充分的宣传，在全院形成了人人讲教学评价、人人参与教学评价、人为教学评价服务的良好工作氛围，使教学工作评价深入人心。院教学工作评价办公室认真研究了国家教

委的评价指标体系，结合我院实际，将评价指标体系分解为 260 个小项，设计了统计表、一览表和所应提供的近三学年的背景材料目录，制定了详细的工作任务书，按照任务落实到单位、责任落实到人的精神，将一览表、统计表、工作任务书等下发 16 个教学单位及人事处、设备处、科研处、组织部、统战部、学生工作处、财务处、基建处等有关单位。工作任务书分别由项目负责人、单位负责人签名，明确了责任，立下“军令状”。

各系、各单位经过一个多月的紧张工作，到 6 月上旬初步完成了本单位的教学评价工作。随后由院长、三位副院长分别任组长的三个院教学工作评价检查专家组，先后于 6 月 11 日、19 日和 28 日，分别对文科各系、理科各系和有关行政单位的教学评价工作进行了全面、认真、严格的检查。对各系、各单位的自评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给予指正，并制定了有力措施，限定了最后完成期限。7 月初，系（部）、处级的自评工作基本结束。系（部）、处级的自评工作为院级自评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之后院教学工作评价办公室对各系、各单位的自评材料进行汇总、统计；对所有表格和原始材料进行核实和整理、布置展室等。

通过自评，我院搞清了教学工作的基本情况，看到了优势和成绩，找到了差距和不足，为我院今后的改革和发展，明确了方向。

3. 以评促建，重在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根据“以评促建，重在建设”的方针，院党委针对自评中出现的问题，多次召开了专门性会议，制定了相应的改进措施；并积极多方筹措资金，加大投入，加快建设速度，努力改善办学条件，取得了预期的评价结果。

第一，进一步确立了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形成了良好的校风。通过自评，进一步落实了我院第一、二次教学工作会议精神，制定了《聊城师范学院教师职称评审量化赋分考核办法》，把教学工作量、学生评教成绩、中青年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奖、优秀教研、科研成果等全部量化达标，纳入职称评定中，加大了它们在职称评定、工作考核和评比中的权重。这一措施调动了各级领导和广大教师认真搞好教学工作、积极进行教学改革的积极性，使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得到进一步加强。在全院形成了人人重视教学、人人关心教学、人人服务于教学的良好校风。

第二，加大了教学经费投入，改善了办学硬件环境。在以评促建过程中，我院共投资 1440 多万元，其中 1997～1998 学年教学经常费净增 20 多万元；投入 45 万元购置了 70 台 586 计算机，新建了两个机房，提高了学生的上机时数；投资 40 万元新建了计算机网络中心，加入了 Cernet，提高了学校科技信息的交流水平；投资 68 万元，美化了校园环境；投资 17 万元维修了东西教学楼；为使学生宿舍全部供暖，又投资 130 万元安装了管网取暖系统；投资 800 多万元，新建了面积为 13 650 平方米的学生 4 号食堂和 6 号、7 号学生宿舍楼。

第三，制定了一系列保证教学质量、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工作效率的新政策。为提高教师队伍的学历层次，下发了聊师院发〔1997〕6 号文件“关于引进人才的意见”，制定了引进硕士、博士学位人才的优惠政策，决定给予每位引进博士生 5.5 万元、硕士

生1万元的一次性引进费，并分别提供三室一厅、二室一厅房源一套；同时大力开展了试卷库建设，要求每门必修课程必须提供十套高质量、高水平的卷库，本学期将在全院全面实行教考分离，以促进教风和学风的根本好转；同时加强教学检查和教学评比制度，促进了教师课堂授课质量的不断提高；积极组织以“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为主题的教研工作，使我院的教研项目在立项层次、数量上不断得以提高和增加。

第四，教学管理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在自评过程中，我院进一步落实了《聊城师范学院宏观调控型教学管理方案》，加强了教学管理，实现了校内教务管理微机联网，使包括学籍、教材、课程和成绩等在内的教学管理更加系统和科学。教务处审定并印发了《聊城师范学院教学管理文件汇编》，进一步规范了学风、考风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大学英语教学、教育实习、公共选修课、学籍、中青年课堂教学竞赛等管理制度。教务处制定了各科室工作范围与职责，进一步明确责任，强化了工作效果，确保了我院教学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

三、自评结果及评分依据

总评得分：80.43分

自评结论：合格

(一) 教学资源 得 19.8 分

1—1 教师队伍 得 3.3 分

1—1—(1) 职称、学历、学缘结构 得 2.3 分

近三学年，专任教师中正教授数所占的比例分别为5%、7%和8%，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0.6分。该子项的比例呈上升趋势，年平均增长率为27.1%。近三学年，专任教师中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人数所占比例分别为19%、19%和20%，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0分。该子项的比例数稳中有升，1997年我院下发了聊师院发〔1997〕6号文件“关于引进人才的意见”，制定了一系列引进硕士、博士学位人才的优惠政策，我院教师学历偏低的问题，能够得到较早的解决。近三学年，同一学缘教师人数占教师总数的比例分别为31%、31%和29%，自评得分为1分。近三学年，专任教师占校本部教职员工总数的比例分别为54%、56%和57%，此子项自评得分为0.7分。

1—1—(2) 主讲教师 得 1 分

近三学年，必修课主讲教师中具有副高职以上（含副高职）的教师人数占必修课主讲教师总数的比例分别为34%、33%和39%，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0分。其中1996~1997学年的比数为39%，已相当接近40%的有效比数。近三学年，正教授任本科主讲教师人数占正教授的比例分别为72.4%、81%和79.2%，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1分。

1—1—(3) 公共基础课教师的学术水平 得 0 分

近三学年，参加院级以上（不含院级）科研项目、出版专著及兼开研究生课程的人数占任基础课程教师总数的比例分别为12%、8%和9%。该子项的自评得分为0分。

1—2 生源质量 得 3 分

近三学年，录取各省（市）前 10% 的考生数占本科招生总数的比例分别为 60%、64% 和 69%，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5 分。近三学年，当年录取新生中前 5% 学生高考成绩的平均分分别为 82.6、80.2 和 86.1 分，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5 分。

1—3 经费投入 得 3.85 分

近三学年，6 项教学业务费的生均值分别为 576、1105.3 和 1214 元，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5 分。近三学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生均值分别为 2066、2900 和 2700 元，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35 分。

1—4 设备、资料 得 5.65 分

1—4—(1) 计算机台数 得 2 分

近三学年，生均计算机（终端）台数分别为 0.040、0.096 和 0.093 台，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 分。

1—4—(2) 图书馆藏书量 得 1.65 分

近三学年，生均图书馆藏书册数分别为 202.25、191.52 和 165.92 册，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65 分。

1—4—(3) 计算机网络化程度得 2 分

近三学年，计算机网络化程度分别为无、光通所局域网 6 台、加入 Cernet，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 分。加入 Cernet 后，计算机系局域网 50 台、图书馆局域网 7 台、办公楼局域网 28 台。

1—5 教学场所 得 4 分

1—5—(1) 各项用地规划指标 得 1 分

近三学年，建筑、体育场地及绿化用地生均平方米数分别为 64.8、61.9 和 59.0 平方米，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 分。

1—5—(2) 校舍建筑面积 得 1 分

近三学年，11 项校舍规划建筑面积总体达标，其中 6 项校舍规划建筑面积大部分达标，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 分。1994~1995 学年，6 项中有教室建筑和实验室及附属用房 2 项达标；1995~1996 学年，6 项中有教室建筑、实验室及附属用房和学生宿舍 3 项达标；1996~1997 学年，6 项中有教室建筑、实验室及附属用房、学生宿舍和学生食堂 4 项达标。

1—5—(3) 教育实习基地 得 2 分

近三学年，固定教育实习点能接纳实习生的人数占该届应实习人数的比例分别为 82.2%、93.3% 和 95.3%，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 分。

(二) 教学建设 得 13.35 分

2—1 课程结构 得 5.45 分

2—1—(1) 理科实验开出率与综合设计性实验 得 0.95 分

近三学年，理科实验开出率分别为 97.3%、93.7% 和 98.1%，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45 分；综合与设计性实验个数占总实验个数的比例分别为 11%、12.5% 和 13%。

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5 分。

2—1—(2) 专业实习和社会调查 得 1 分

近三学年，专业实习和社会调查全部达到计划规定的要求，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1 分。

2—1—(3) 教育实习 得 2 分

近三学年，到中学进行教育实习的周数都是 8 周，教育实习期间每位实习生独立组织班级活动次数都是 1 次，撰写教育调查报告都是 1 篇，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 分。

2—1—(4) 跨系选修课 得 0.4 分

近三学年，教学计划中规定学生跨系选修课的学时占总学时数的比例分别为 2.29%、2.29% 和 2.29%，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4 分。

2—1—(5) 教育类必修课、选修课 得 1.1 分

近三学年，我院各师范教育专业教育类必修课程的学时数都是 162 学时，其中教育学、心理学和中教法课各占 1/3，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5 分。近三学年，师范类平均每专业开出教育类选修课程的门数分别为 1.23、1.21 和 1.20 门，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6 分。

2—1—(6) 平均周学时 得 0 分

近三学年，理科各系平均周学时数分别为 27、27 和 26 学时，文科各系平均周学时数分别为 26、28 和 26 学时，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 分。

2—2 课程建设 得 4.1 分

2—1—(1) 优秀课程 得 2.1 分

近三学年，已建成的院级优秀课程（一类课程）门数占本科专业必修课程总门数的比例分别为 3.7%、6.2% 和 6.7%，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1 分。到 1997 年 6 月，我院共评出优秀课程 24 门，对每门优秀课程给予 5000 元的建设经费。优秀课程的评审和建设在我院教学基本建设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1—(2) 教育类优秀课程 得 2 分

我院共有院级教育类优秀课程心理学和中学语文教学法两门，此子项自评得分为 2 分。

2—3 教材建设 得 3.1 分

2—3—(1) 选用国家教委推荐教材 得 2 分

近三学年，必修课程选用国家教委推荐教材的部数占全校必修课程所用教材总部数的比例分别为 58.9%、58% 和 54.9%，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2 分。

2—3—(2) 自编教材再版情况 得 1.1 分

1978 年以来，我院自编教材总数为 113 部，其中再版教材 8 部。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8 分。

2—3—(3) 自编教材获奖率 得 0 分

近两次获国家教委优秀教材奖的教材部数占申报教材部数的比例为 0，此子项的自评得分为 0 分。

2—4 职业技能 得 1 分